

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现场方式于2023年4月26日在公司一楼101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14日以书面和通讯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5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，经充分讨论和审议，全部董事均表达了自己的意见并签署了决议，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澎岳先生主持，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《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客观真实反映了2022年公司经营成果，较好完成了董事会各项任务。对2023年提出的工作任务和目标符合董事会要求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2022年度董事会的各项工作，切实履行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，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，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，保证了公司稳定发展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向董事会提交了《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，独立董事将在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。

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，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，同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《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与会董事认为，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-24,485.32 万元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经董事会研究，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与会董事认为，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健全合理的，执行是有效的，在所有重大方面，不存在由于内部控制制度失控而使本公司财产受到重大损失、或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并使其失真的情况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；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。上述文件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九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定期报告更正的议案》

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相关规定，能够更加客观、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，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定期报告更正事项。

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定期报告更正的公告》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3:30 在公司二楼国际会议厅召开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，会议详细情况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鞍山森远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6 日